

沈从文

大师美文
品读书系

我就生长到这样一个小城里，
将近十五岁时方离开。出门两年
半，回过那小城一次以后，直到
现在为止，那城门我还不再进去
过。但那地方我是熟习的。



我所生长的地方

沈从文 著 丁文 导读

王元元水印社
人民文学出版社

014041162

1266

445



沈从文 著

丁文 导读

我所生长的地方



北航

C1729440

1266
445

人民文学出版社
天
天
人
文
学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所生长的地方 / 沈从文著；丁文导读. — 北京 : 天天出版社, 2014.2
(天天读经典·大师美文品读书系)

ISBN 978-7-5016-0815-7

I . ①我… II . ①沈… ②丁… III .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09471号



责任编辑: 王苗 美术编辑: 罗曦婷 李钊

责任印制: 李书森 康远超

地址: 北京市东中街 42 号 邮编: 100027

市场部: 010-64169902 传真: 010-64169902

<http://www.tiantianpublishing.com>

E-mail: tiantiancbs@163.com

印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13 插页: 8

2014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13 千字 印数: 1-10,300 册

ISBN 978-7-5016-0815-7 定价: 19.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市场部联系调换。

经典阅读永远不能被取代

温儒敏

人民文学出版社、天天出版社出版的“大师美文品读书系”选收了鲁迅、周作人、朱自清、老舍、冰心等中国现代文学大师的经典散文名篇，可以作为中小学生课外阅读的选本。类似的作品选很多，这一本是专为中小学生选的，在篇目选取上充分考虑了中小学生的接受程度，每一篇还附有导读，帮助小读者进入阅读状态，找到欣赏作品的方法与途径。同学们可以把这本书作为课外读本，也可以和课堂教学结合起来，作为课堂阅读的延伸部分。希望这套书能引发学生课外阅读的兴趣，帮助他们养成读书的习惯，促进他们多读书，读好书，好读书，读整本的书。我乐意向年轻的读者推荐这套书。

和以往相比，现今中小学生的阅读趋向已大不相同，很多同学感兴趣的可能是当下的流行读物，如某些靠商业运作包装起来

的明星作家的著作。我能理解，这些作品贴近你们的生活，往往能畅快地说出你们想说的话，幽默、调侃，有可读性。读这样的作品会感到很“酷”，很放松，难怪年轻的读者都喜欢。就像在夏天吃冰淇淋，多痛快呀！流行读物大都像是冰淇淋，给人娱乐和刺激，适当读一些是可以的，甚至是有益的。如果完全不让孩子们读，会把读书搞得功利，也会扼杀孩子们的阅读兴趣。另外，流行文化的适当消费，也有利于青年人了解社会，融入社会。要求年轻人不去接触这些流行文化是不现实的，也是不必要的。因此应当给孩子们一点自主选择的阅读空间，容许他们读一些包括流行读物在内的“闲书”。

但这应当是适度的“消费”，毕竟冰淇淋代替不了主食，不能拿冰淇淋当饭吃，流行时尚的阅读也不能代替高雅的经典阅读。处在成长过程中的年轻人既要接触时尚，又要尽量把持自己，而不是被动地卷进流行文化，才能逐步培养纯正的阅读口味和习惯。读书还是要读经典和格调高雅的作品为主。

同学们会说，现在干扰实在太多，静下心来读书不容易。其实读书是一种习惯，一种生活方式，一种可以不断滋养人生提升精神的方式。只不过国人太过忙乱，太过浮躁，缺少读书的氛围。记得早些年我旅居欧洲时，时常坐地铁或者火车，很多人一上车就非常安静地掏出书本来读，很少有人大声谈话或者打手机，和

咱们这里的情况很不一样。这是习惯问题，也可以说是文化素质问题。读书是需要氛围的，学校里老师让大家读书，可是很多同学回到家里，氛围就不太好，家人整天不是看电视就是打麻将，孩子们要在这样的环境中读书，还真的需要有些“定力”。我们是在一个看电视打麻将打手机成风成瘾的国度里提倡阅读风尚的，谈何容易？但作为个人，只要有毅力，就能尽量想办法营造一个可以读书的氛围。关键是要珍惜时间，把读书当做一种持之有恒的生活内容，一种日常生活习惯。

我常为某些年轻人的虚掷光阴感到可惜。我住的小区附近有个群租的院落，夏天晚上，总见到许多青年人坐在院子里，各自埋头玩手机游戏，一玩就是几个小时。休息时玩点游戏可以放松身心，无可非议。但乐此不疲，太沉迷了，则对身心不利，而且也太可惜了时间。何不利用这大好光阴给自己充电，学好本事？还有，很多中学生抱怨课业重，时间少，可是一上网就不下来。读书要是有这份痴迷劲，那就不得了了。看来不能全抱怨环境，自己能珍惜时间，有意识培养读书的心境，就很好，也很重要。

还有的同学已经不习惯看书，他们可能认为，现在是影视时代、网络时代、图像时代，看电视上网读图也是学习，这是时代的变化。的确，影视、网络和图像扩大了人们接受各种信息的渠道，但不要忘了，这些都不能取代文字书的阅读，尤其是文学的阅读。比起其他接受方式，读书可能更有选择性，也更个人化，更需要

主动性和创造性思维的介入。就拿电视来说，虽然可以选择频道和节目，但欣赏过程一般都是比较被动的，你不可能像阅读一本书那样可以或慢或快，甚至可以停下来或翻回去边读边做思考。读书所能获得的文字的感觉，也是一般影视所没有的。同样，上网和读图，也较难获得书本阅读的那种独有的效果（网上读书也是一种文字阅读，另当别论）。所以影视、网络再发达，也仍然需要阅读。

就学生而言，养成阅读的兴趣与习惯，是发掘学习主动性与创造性的最重要的途径，这可能就是终生受益的好品位，一种可以不断完善自我人格的生活方式。读书的兴趣需要长期培养，需要磨性子，是一个漫长的涵养过程。现在的情况是，小学生读书的兴趣很浓，刚上初中也还可以，可是上到初三，特别是高中，就很少读书，全在应付中考和高考了。许多“九〇后”、“〇〇后”读书的兴趣用得上“每况愈下”这个词。这也不全怪青少年，语文教学也有责任。本来语文这门课应该是能培养阅读兴趣的，人文的、感性的、审美的内容，都会在个性化的阅读中唤起灵性和兴味；但现在语文课教得太琐碎、太技术化、太功利，就是瞄准中考与高考，成了技能性的培训，甚至连课外阅读也全都纳入考试的目标，哪里还谈得上读书兴趣？面对这种状况，同学们也有些无奈。怎么办？光唱“高调”恐怕不行，我建议兼顾一点，除

了“为高考而读书”，适当保留一点自由阅读的空间，让自己的爱好与潜力在相对宽松的个性化阅读中发展。反过来，书读得多了，思维活跃，语感增强，语文素质高了，也是有利于考试拿到好成绩的。所以我很赞成新的语文课程标准中提出的那句话：多读书，读好书，好读书，读整本的书。我想，人民文学出版社、天天出版社“大师美文品读书系”这套鉴赏性质的书的出版，是符合新课标的精神与要求的。

这套书所选的大都是现代文学经典名篇，我还想说说经典问题。我知道很多同学不太喜欢读经典，这并不奇怪，甚至是很自然的现象。因为经典和你们有历史距离，语言和形式可能隔膜，当然也有年龄因素，你们的生活经验与理解力限制了对经典的理 解。加上你们比较好奇，有叛逆性，学校与老师越要求你们读“分内”的经典，你们就可能越不喜欢，反而青睐那些“恶搞”的“无厘头式”的作品。特别在网上，自由发表不受拘束，调侃、嘲弄和颠覆的言论方式可以大行其道；视频技术的出现，更使得“糟改”和“恶搞”经典作品成为时髦的风尚，这些也都可能影响到青少年的思维与表达。

如何拉近学生和经典的距离，让同学们能以更加生动亲切的方式（包括网络和影视等等）来接近经典，是教育者包括负责任的媒体与文化商家应当考虑的课题。

我在大学教书，发现许多同学在中学阶段除了应对考试，读书其实很少，对经典作品接触相当有限；即使有所接触，也不见得是经典原作，可能也就是上网读一些好玩的轻松的东西，包括前面说的那些“恶搞”的文字。这很容易受到那种价值消解、相对主义甚至游戏人生的思想影响，而且把阅读品位给败坏了，真有“终生受损”的危险。当今许多人都在抱怨风气不好，物质上虽然比较富足了，可是整个生活品质未见得提高，虚无、玩世、粗鄙的空气弥漫周遭。那些肆意颠覆和解构经典的垃圾出版物和传媒作品，在造成社会生活粗鄙化方面难辞其咎。

我们需要经典，是因为经典作品积淀了人类的智慧，可以不断启示人们对文化价值的理解，这也是经典所以能够生生不息传世的原因。正因为经典被能不断注入不同时代人们的阐释，所以能成为寄植民族精神的某种象征，显示某种文化价值的存在。没有自己经典的民族是可悲的，没有经过经典熏陶的人生是可惜的，因为有了经典，人们才更感觉到文化的存在与分量，更富于智慧。经典作为一种文化积淀存在物对于民族精神建构有极端重要性。当然，经典都是在某一特定时代产生的，会带有她特定的时代烙印，甚至可能有局限性，有不适应现在社会发展需要的成分。我们接受经典，要有感情，还要有理性，对经典的某些不适合当今社会的部分，应当采取批判的眼光，但

那也是同情的理解，我们主要是吸纳经典中那些体现人类智慧的部分。人民文学出版社、天天出版社出版的“大师美文品读书系”这套书选收的是现代经典名篇，那么让我们珍惜、尊重，并从中获取智慧吧。

2011年8月8日

温儒敏，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北京大学语文教育研究所所长、教育部《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修订专家组召集人、人教版新课标《高中语文》教材执行主编、山东大学一级特聘教授。



沈从文小传

沈从文（1902—1988），湖南凤凰人，中国现代著名文学家。对于自己的家乡，沈从文有着极深厚的感情，把它看成全天下最美的小城。他的侄子，中国现当代著名画家黄永玉曾在回忆文章中提到，沈从文是用“凤凰口气”写“凤凰事情”。沈从文十五岁当兵，前后共当了六七年，直至1923年怀揣文学梦想来到北京。从军这段与众不同的经历，仿佛酵母一样，在他以后的创作中渐渐发挥意想不到的作用，成为取之不竭的丰富源泉。初来北京的沈从文穷困潦倒，当时已赫赫有名的大作家郁达夫曾来看望他，回去后写了一篇以玩世口吻抨击社会的《给一位文学青年的公开状》，也为后人留下了早年沈从文的侧影。然而对于沈从文在极端窘迫中表现出来的“坚忍不拔的雄心”，郁达夫深感钦佩。

1924年底，沈从文开始在《晨报副镌》上发表作品，全凭一

支笔打天下，在文坛崭露头角。他对各类文体均有涉猎，但最重要的领域是小说与散文。他的小说代表作有《边城》、《长河》、《萧萧》、《柏子》、《月下小景》等，散文代表作有《湘行散记》、《湘西》和《从文自传》等。他同时又是重要的“京派”批评家，有《沫沫集》。他全部的写作都是在描述一种抒情诗般生活的消逝过程，并探讨在这个无可避免的过程中人应当采取的应对方式。沈从文给后人留下了一个充满温度的解答，提出了一种积极的人生姿态，即永远不要冷嘲，而以一种富于感情的目光注视变动中的历史，同时在自身的事业中低头努力，“很寂寞地从事于民族复兴大业”（《长河·题记》）。

关于沈从文的生平，他的学生，当代著名作家汪曾祺曾经有过一段生动的描述：“高尔基沿着伏尔加河流浪过。马克·吐温在密西西比河上当过领港员。沈从文在一条长达千里的沅水上生活了一辈子。二十岁以前生活在沅水边的土地上；二十岁以后生活在对这片土地的印象里……他的一生是一个离奇的故事。”

的确，沈从文的生命就是这么离奇。看过他照片的人，都会感到他面容儒雅，但就是这个永远有着谦卑微笑的人，却对文学理想坚守到底，有着常人没有的执着信念。

沈从文夫人张兆和的妹妹张充和如此概括他：“不折不从，亦慈亦让；星斗其文，赤子其人。”他的一生，几乎就是坚忍不拔地向着心中理想一步步迈进的典范，他做成的事情就是奇迹，

并且让人坚信人是可以创造奇迹的。他的口头语是“耐烦”，意为锲而不舍，不怕费劲。无论遇到什么挫折，都能在逆境中找到那条属于自己的路。

知晓沈从文生平经历的人，不会忘记他开始写作时只有小学文化，连标点符号都不会用，他后来却写了四五十本小说，并成了西南联大的教授；他一直称自己为“乡下人”，可他却“从边城走向世界”，作品被翻译成多种文字，产生世界性的影响；他擅长抒写乡间小儿女情事，真正读懂的人却能看出其间贯穿着再造民族品格的宏大主题；文学史家曾经对他评价不高，但他差一点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如果不是他在颁奖前几个月去世的话；他活着的时候有很长一段时间被人遗忘，待到身后却又突然被人记起，作品被选入各种教材，并受到越来越多人的尊重和喜爱。

如果对中国文学史和文化史同时感兴趣的人，还会稍稍感觉有些恍惚：那个写出了令人魂牵梦萦的小说杰作《边城》的沈从文，20世纪40年代末以后好像消失了；倒是60年代以后，一个也叫沈从文的人写了一本《中国古代服饰研究》，堪称这一领域的开山巨著。没错，这是同一个沈从文。

但做成那么多事情的沈从文，却又是永远保持童心的人。第一次到张兆和家，兆和的五弟寰和用零花钱请他喝汽水，他大为感动，许诺要为他写故事。这个诺言兑现了：在著名的《月下小景》中，“张小五”的名字常常出现。沈从文会因为做了一件旧皮袍

改制的皮大衣而高兴得像个孩子；会因为一顿好菜而反复称赞。到了晚年，据汪曾祺的回忆，他喜欢放声大笑，“笑得合不拢嘴，且摆双手作势，真像一个孩子。只有看破一切人事乘除，得失荣辱，全置度外，心地明净无渣滓的人，才能这样畅快地大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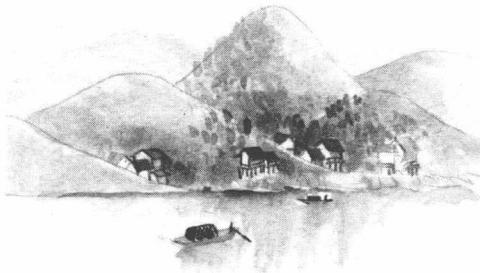
这种童真气质，使沈从文无论是前半生写作还是后半生研究文物，都出于一种纯粹的感动与深爱，他是一个真正的“美”的爱好者，各种人或物总能打动他。在“美”的鉴赏这一点上，写小说与搞文物其实又是相通的。他仿佛一位风景画大师，在作品中留下了大量无法仿制的乡村工笔画，颜色、声音和气味样样不缺；而他的文物研究也被称为“抒情考古学”，谈到那些服饰、陶瓷、丝绸、刺绣等等，他常常兴奋激动得像个孩子。这样人生选择与生命形态高度统一的例子实在不多见。如同他八十岁时汪曾祺赠他的诗里所写的：“玩物从来非丧志，著书老去为抒情。”

沈从文的创作态度相当谦逊，总称自己的作品为“习作”，但在内心深处却又对自身事业有着极坚定的自信。他在20世纪30年代写给张兆和的信中说，自己的工作行将超越一切之上。《八骏图》写完后，他认为理应得到极高评价，认为“这个小书必永生”。

事实上，永生的不仅是一篇作品，沈从文的整个人生与数量庞大的文章，都散发着历久弥醇的馨香，成为人们永远解读不尽的对象。

目录

生之记录(节选) / 1	常德的船 / 115
我所生长的地方 / 9	沅陵的人 / 128
我读一本小书同时	泸溪·浦市·箱子岩 / 145
又读一本大书 / 15	《湘西》题记 / 157
姓文的秘书 / 32	吃大饼 / 164
常德 / 39	绿魔 / 171
河街想象 / 46	我的写作与水的关系 / 180
夜泊鸭窠围 / 50	《长河》题记 / 185
淮上挣扎 / 56	
横石和九溪 / 64	
历史是一条河 / 73	
鸭窠围的夜 / 77	
一九三四年	
一月十八 / 87	
箱子岩 / 97	
老伴 / 106	



生之记录（节选）

导读：

本文选自沈从文的第一部作品集《鸭子》，1926年由北新书局出版，集中包含戏剧、小说、散文、诗歌四种文体，各体兼备的现象表明作者还处在找寻自我的习作阶段。本文主要记述作者刚从乡下来到北京城时，在困顿中的遐思。这里选入的是第三、四两节。

初登文坛的沈从文已经显露出一股鲜有的灵气：喻体选择的陌生化（如把大人比作“搭秤的猪肝”）、细腻入微的心理描摹（如小孩子盼过节天晴，却不好意思说出口的心思），预示着作者的创作之途未可限量。

更有意思的是，即便是在早年写作中，沈从文已展现出他与一般作者不一样的潜质：他是一个带着耳朵听世界的作者，这较之于常见的无声无息的视觉描写来说，无疑增加了立体与具象感。面对一座寂寞的古城，作者能感知“富于生趣”的鸡叫；在沉静不语的深蓝天空下，听到一递一唱的鸡唱；甚至连菜市场中鸡的默不作声也被他捉入笔底。在北京城中追忆家乡的端午节、淅沥的龙舟雨，作者在充满意趣的笔触之中，或许已经寻觅到了他后来最擅长的在都市中反观乡土的视角。虽然此时并未纯熟，然而文中对端午节前后儿童们率真口吻的活泼还原，正向读者预告：一位童心保存得完好的作者，将有精彩的力作问世，值得人们期待。

三

在雨后的中夏^①白日里，麻雀的吱喳虽然使人略略感到一点单调底^②寂寞，但既没有沙子被风吹扬，拿本书来坐在槐树林下去看，还不至于枯燥。

镇日^③为街市电车弄得耳朵长是嗡嗡隆隆的我，忽又跑到这半乡村式的学校来了。名为骆驼庄，我却不见过一匹负有石灰包的骆驼，大概它们这时是都在休息了吧。在这里可以听到富于生趣的鸡声，还是我到北京来一个新发现^④。这些小喉咙喊声，是夹在农场上和煦可亲的母牛叫唤小犊的喊声里的，还有坐在榆树林里躲荫的流氓鹧鸪同它们相应和。

鸡声我的确至少是有了两年以上没有听到过了，乡下的鸡声则是民十^⑤时在汎州的三里坪农场中听过。也许是还有别种原故吧，凡是鸡声，不问它是荒村午夜还是晴明白昼：总能给我一种极深的新的感动。过去的切慕^⑥与怀恋，而我也会从这些在别人

① 中夏，夏季之中，指农历五月。又泛指盛夏时节。

② 底，同“的”。

③ 镇日，整日。

④ 发见，同“发现”。

⑤ 民十，即民国十年，公元1921年。

⑥ 切慕，真切的向往、景仰与思恋。